

# 2023年读生与死有感 巴金家读后感(优质7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 读生与死有感篇一

《家》这部书是以中国封建礼教下的大家庭为背景，阐述了在那个时代的青年们如何被摧残。

巴金是以自我的大家庭为背景完成这部小说的。在高家这个大家庭中，主要人物有高老爷子，他是整个家庭封建礼教的主人，也是整部小说杯具的创造者。高觉新是高家的长孙，是一个拥有现代思想的进步青年，无奈却因要继承家庭，顺承父辈的意思，而断送了大好前程，成为封建主义的奴隶，并在进步思想与封建思想中间夹缝求生。高觉慧是高觉新的同胞弟弟，他同样是爱国的进步青年，他厌恶自我的家庭，并且支持自我的二哥觉民逃婚，去追求自我的幸福，同时他也干预追求自我的幸福，大胆的同丫头鸣凤谈恋爱。或许这样的事发生在现代是很正常的，但在那个时代的婚姻都是讲究门当户对的，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由此便可看出高觉慧的确是一个用于冲出封建礼教的进步青年。

当然，高觉慧是一个正面的例子，但在封建社会下，更多的是悲惨的例子。比如高觉新，他的婚事原本能够很顺利，不想高觉新的继母和梅的母亲在牌桌上发生矛盾，于是梅的母亲一气之下就退了这门亲事。而高老爷子居然用抓阄的方式来决定觉新的婚事。而觉新的人生杯具并没有就此停止。在接下来的几年里，他又遇到了他的初恋情人梅，觉新便在梅雨现任妻子瑞钰之间十分矛盾，结果梅却因为觉新而含恨而终，而瑞钰却因难产而死，他纵有万般无奈的怒火却不敢发

泄，这一切都因为封建礼教与他自我的不反抗主义而造成的。

觉慧并不像他大哥那样软弱，他决定挑战象征封建主义的爷爷，支持并帮忙二哥觉新逃婚，并在他的撮合下，他的二哥觉民最后反抗成功并能够与表姐琴在一齐。他自我加入新青年的社团，与社团成员一齐出版《新青年》这本杂志来指责所谓的政府军队对学生与百姓们的伤害。尽管他们到处受到政府的打击与排挤，还几次被警告务必要停止出版，但他们并没有停止与恶势力的斗争。继续想办法出版《新青年》，但命运似乎也与觉慧开了一个玩笑，他的恋人鸣凤要嫁给一个六十多岁的老头为妾，而鸣凤因为觉慧而不愿嫁给别人为妾。无奈之下选取投河自杀。觉慧因为鸣凤的死，大受打击，一气之下决定离开这个令人窒息的封建家族。所幸的是在他的大哥和二哥的帮忙之下，他离开这个家，走向一个新的天地，上海。

巴金以自我的形象创造这个人物觉慧，我十分喜欢他，有自我的思想，敢于创造机会，去追求自我想要的生活，这才象我们现代人一样，有蓬勃的生命力。

## 读生与死有感篇二

寒假在家，闲来无事，靠着巴金先生的《家》，度过了这个漫长的冬天。回味至此，甚是有些感触。

昨夜风雪弥漫，如客忽至。总算是有了点冬天的模样。

雪花零星，又像什么呢，纷纷扬扬地。阴冷的天气莫名地好心情。如果是几年前，或许尚有心情为自己沏一壶茶，算一算积年的过往。可如今，也只是一杯开水，呆怔几秒罢了。你们，早已不需我的牵挂与惦念。

想起《平生欢》最后的句子：从前的日色变得慢/车、马、邮件都慢/一生只够爱一个人。无端念起那些执笔为你写信的日

子，无论和如何现在也静不下一丝一毫的心绪去花费大量的时间去描摹那些平凡到极致的琐事，并企图还原了。但，终究有过那样的经历，也不枉，这些年。

是个太没耐心又冷淡的人吧，一如你所言，果真是“十分冷淡存知己”。连鼓励的话说多了也觉矫情。毕竟许多事只能自己经历自己走出去，但那时的自己却也是盼望着轰轰烈烈的救赎，却终不知到底在企盼些什么。如同我知道你需要，却不知你需要些什么，很是纠结，安慰也变得有气无力。

如同我想念你们你们却也不会出现，索性连思念也省去。是这样倦怠。当年那些费心费力收集的许多罄牙诘齿的词语也通通消散在空气中。只剩下最平实的诉说。

多希望你们还在，多庆幸你们不在了；多想要把你们忘记，多害怕有一天会再也记不起。我出现的季节不对，一开始便走了相反的。但许多当时刻意的喜好经年累月，却蜕变成了习惯。就像在身体里播种了一粒种子，经年累月，藤蔓与血肉紧紧缠绕，难舍难分，变得看不清彼此。

我有一碗酒，可以慰风尘。终归是要启程的吧。就这样好了，把你们装进密封的小瓮，再经年累月，或许就有了几分香醇的味道。待到客至，聊以，慰风尘。

家人，无论何时最挂念的那个家

写到这里，不禁想到这样一段话：“所谓的父女母子一场，只不过意味着，你和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你站立在小路的这一端，看着他逐渐消失在小路转弯的地方，而且，他用背影默默告诉你：不必追。

现在细细想来，心中难免伤痛，我们总是走的太快，以至于忘记了时间的流逝，忘记了父母正在老去。年幼的时候父母总是想将我们推出去，让我们去见识外面的世界，去学会独

立，学会自强。现在我们长大了，父母有心让我们留下陪伴他们，却发现已经追不上了。只从我们的背影中读出了，我不必追。

在我的印象里最深刻的一件事是以前回老家，每次离开钱前，自己在门前低头穿鞋，偶尔谈起头，总看见姥姥穿着围裙用衣角不停的擦拭眼睛。那时候自己还小很不以为然，又不是再也看不见，为何搞得如此伤感。但是现在想来，当时还是太小，真的难以理解老人心中的情绪，假如真的有一天这简单的分别成为了最后一次。不管我如何离开，都不再会有一人在门口因你留恋，为你挂牵，为你等待，待你消失在街角，默默拭去眼角的泪水。就算有千万次的回头，又有谁会一直目送着你的离开。我们的这一生，被父母目送着，然后我们会目送着我们的孩子蹦跳着离开。但是我们都很难去回头张望，只因我们知道那份可以依靠的爱一直坚实地存在着。

我们这些做小一辈的要明白，在长辈的有生之年，让他们的眼睛多点落在我们的面孔上，而不是含泪看着我们的背影，渐行渐远消失在他们的视线里。

虽然我们不听地长大，知道有些事情总要一个人去面对，但也不要忘了，不时的回头，给背后目送你的亲人一份安慰。告诉他们，我还好，勿念！这种眼神的转述胜过留给他们一个孤单的背影。

无论何时，家都是我们最坚实的后盾。巴金先生笔下那个黑暗的时代已经过去。我们应该行动起来了，抽出时间多陪陪家人。

### **读生与死有感篇三**

家，一个爱、温暖、避风港的象征，但在巴金笔下的这个社会中的家却是恶魔、监狱、刽子手。

小说中，有很多情节让我感到悲愤，感到惋惜，感到痛心！但我暗暗为自己庆幸，因为吃人的封建礼制已被前人埋葬，我应当感谢他们。在无数的可怜的生命做了陪葬品后，一些可爱的勇敢的人奋起而攻之，打碎了，幻灭了，一个崭新的时代已经到来，从前饱含女子血泪的旧路我们不会重蹈，这是最大的幸运！

在这样一个大家庭中，梅、琴、鸣凤、瑞钰都有不同的性格和结果。梅，因母亲的态度而与觉新擦肩而过，并早早地做了寡妇，在与觉新重逢后，又因自己的感情不能抒发而抑郁成病，吐血而死；琴，读了几年书，积极地与觉民反抗“父母之命，媒妁之约”的婚姻，在觉新和觉慧的帮助下最终取得了胜利，真心地在一起，过着幸福的生活；鸣凤，好一个烈女子！为了自己纯洁的爱情，不惜抛弃自己的生命也不愿毁了自己，我真佩服她在这个封建大家庭中毅然选择这种壮烈的方式反抗；瑞钰，一个善良贞静的人儿，任人摆布，因肚子里的孩子受到众人的排斥，被赶到城外的一间阴暗潮湿的房里，而他的丈夫觉新太懦弱，导致了她在生下云儿后离开人世，这使我憎恨迷信，憎恨懦弱。这些女性人物表现出了在封建社会里有太多的人做了许多不必要的牺牲品。

三兄弟的性格大不相同。作为大哥的觉新样貌清秀，品学兼优，本有着大好的前程与美满的梦，但在吃人的封建礼制面前他不敢背负不孝的罪名，他屈服了，接受了，忍受着别人难以明了的苦衷，博得长辈们表面上的暂时的友好对待，但他得到了什么？什么也没有！失去了所爱的梅，失去了贤惠的妻子，失去了无数个反抗的机会，甚至还做过封建礼教的刽子手，逼二弟觉民完婚，但最后，他有了一点觉悟了，他终于帮助三弟成功地逃出了这个可怕的“家”；觉民拥有进步思想，但不坚定，他是处在守旧与进步之间，然而，就是这样，他凭自己的力量，得到大哥和三弟的帮助，赢得了琴——一个进步的充满自信的新女性；觉慧，不但拥有进步的思想，而且意志坚定，他带着一个单纯的信仰，不放弃，向目标大步走去，要做自己的主人，不要有一丝遗憾，觉慧

的反抗为他赢得了光明的前途，他终于摆脱了这个家，然而，他不是成功的，他为了事业失去了爱情，牺牲了一个原本美好的生命。高老爷的封建思想、整个社会制度、整个迷信夺取了多少人年轻的生命！

“我是青年，不是畸人，不是愚人，应当给自己把幸福争过来！”我会和巴金一样记住：青春是多么的可爱，我们正处于美好的青春岁月中，我们充满了激情，我们的心里洋溢着爱！那么就让它作为我鼓舞自己的源泉吧！

## 读生与死有感篇四

巴金的《家》是激流三部曲中的其中一部。讲的是一个在封建制度下的一段家族史。在当时的社会环境下，不同的人因有着对社会不同的认识和反抗而带来的不同的命运。但令人遗憾的是，在当时觉悟的人是少数的，大部分人是不幸的。

有觉悟的人勇敢的热情的反抗制度反抗命运积极热情的存活着，就像是觉慧一样的存在。而不幸的人在现实面前选择了逃避、妥协、屈服，丧失了自己生命真正的价值和意义，被封建制度所奴役了，就像是觉新一样的存在。曾经有无数的争议，读者都在猜测说这本书是巴金自己的家族史，是自传，人物也带有一定的现实对照性。可现在看来，无论是与否，都不是重要的，重要的是它成功了，它的真实性和现实性深深的感染着每一个读者，为这过去的可爱的生动的做了不必要牺牲的人们而悲哀而痛哭，为这无抵抗主义和作揖主义的软弱人们的愤恨，为这睁眼看社会的人道主义者的觉醒而激动。

这个家族里所发生的事情正是整个社会的人们所经历着的事情，他们具有着相同的普遍性。在书中，明显的存在着两代人的生活轨迹。一代是以太祖父为头的老一辈。一代是以觉慧为头的年轻一辈。他们中的人有着相似性却又有着各自的不同。在过去，太祖父是一家之主，他的命令是不能违背的

不可抗拒的，它代表着封建制度的专制性。而后来呢，它遭到挑战了，新一代的子孙勇敢的打破了被束缚的枷锁。这不能不说是一种进步一种社会的前进性，可谁又能看见，在这艰难的前进中是脚踩在无数冤屈灵魂的尸体之上行进的呢。

每一条新的道路和探索总是艰辛的，每一个在时代思想交替的时期中的人们总是处境艰难的思想挣扎的。在书中体现最明显的是长子觉新，理应说他应该有着一个明媚的未来，尖子生、出国深造、找一个相爱的姑娘结婚生子。然而命运却带他走向了另一个世界。一份稳定的工作、一个自己并不爱的女人、一个没有欢喜也没有悲哀的情绪。他没有一句反抗的话也没有反抗的思想，不用反抗的思想也不敢多用思想。对环境的逆来顺受与软弱感让他得过且过，尤其是在服从的基础上得来的东西也还算安稳和平。

就算曾经在思想上他是痛苦的愤恨的，他也曾奋斗过，可行动上他终究是妥协了，放弃了曾经的关乎青春的热情和幻想。与他处境相类似的还有三老爷克明，虽然出国留过洋，后来是省城的著名大夫，但在封建制度面前依旧保持沉默，无所反抗。他怕争吵怕斗争所以妥协求那一点点的安稳。他们是矛盾的，在做着自己内心不认同也不愿意做的事情，成了这个社会的傀儡。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觉慧，他从来都热血沸腾的，上学堂，支持对禁足的解除、支持剪短发，支持新思想，办报刊，与外省同样热血青年取得联系等等。

他清楚的看到家道的衰败和可爱的人们不可阻挡的走向灭亡的道路，但他却无能为力，眼睁睁的看着他们坠入生命的谷底，再没有生的痕迹。他是痛苦的，这种痛苦是清晰的并且一寸一寸的在他体内生长的。在失去自己最爱的女人——鸣凤的时候，在看着梅姐年轻的生命就这样凋谢的时候，还有大嫂因为可笑的封建礼教和迷信断送生命的时候，他是愤恨的甚至是处在情绪爆炸边缘的，不能容忍的事情一件一件的发生，刺激着他的神经迁怒着他的灵魂，更加坚定了他要从这个家逃离的想法。

只有逃离了这个家，他才能得到身体上灵魂上的解脱，最终，他也做到了，在船上回首时，对这个家道了声再见，对这个旧社会道了声再见，就向着那广阔的前方光明的前行了。作为一名女性，在看到文中女性的遭遇的时候，真的会思考一下作者借助琴的口所问出的那两句：“难道女人只是男人的玩物吗？”“牺牲，这样的牺牲究竟给谁带来了幸福呢？”随着社会的发展，她们不公平的命运在被反复的遭到质问，新一代女性的呼声正在被同代无数姐妹们呼应着。这是希望的火花，是不灭的精神，是女性青春为自己绽放美丽的象征。

正如巴金先生自己在书中写的那样，他们其实不仅是他们个人了，更是中国社会中一群人的代表。这样的一个封建大家庭的历史是代表着无数个同样家庭的遭遇的。看的让人心痛且有着一种无力感，但最终我们看到的是人们正走在一条道路上——冲破这不合理的封建制度，建立新思想。虽然路途艰难却不断前行着，并坚定的相信一定会成功。这个“家”是酷似沙漠般寒冷的孤独的家，是旧的封建制度下的家，不要也罢，总会有新的社会风气注入，更换着世人的血液建立着一个温暖的和谐的家。

## 读生与死有感篇五

大家读过巴金先生的《家》吗?这是一本非常值得我们去阅读学习的书哦!在此小编分享巴金《家》读后感给大家，欢迎阅读!

读完巴金《家》这本书，我有许多感悟。

这是一本很好的书，我十分喜爱它。

相信大家都知道并且都读过这本书，故事的内容就不需要介绍了。



看完这本书后，特别是了解了巴金的生平后，我真的觉得书中的觉慧与巴金本身十分相似。

残酷的现实确也教育了青年巴金：母亲死后四个月，二姐就患“女儿痲”死了。

她性情温和，从小熟读《烈女传》，她学到了许多封建“妇道”，知道作为女人，要顺从一切，忍受一切。

那本书里，有个寡妇因为陌生的男子拉了她的手，她便把自己的手砍掉；有个王妃，宫里起火，她甘愿烧死，也不出来，因为怕失体面。

二姐熟读这本书后，显得与她年龄不大相符的沉默与忧郁。

祖父生日的三天后，她的生命就结束了。

大哥的处境十分困难，巴金是非常了解的。

大哥本来与一个从小在李家走动的巴金表姐很好，但是这门亲事后来没有成功，他用在祖宗神位前拈纸团的办法，选中了另一个姓张的姑娘。

大哥心事成虚话，虽满肚委曲，但也没有反抗，也从不曾想到反抗。

后来祖父死了，恰好这时大嫂怀孕，临盆在即，这就成为叔婶们打击他们的可趁之机，他们一方面在祖父灵堂前提出分遗产，一方面又认为祖父去世不久，长房在服孝期间，在家生孩子，将与祖父在天之灵相冲，因而竟然要求大哥送妻子到城外一个偏僻的乡村去生产，说离开家里越远越好。

大哥在大家庭中与长辈因循、敷衍、妥协、服从惯了，并不能接受巴金兄弟要让大嫂留下来在家生产的建议。

他最后还是拿着衣被陪着自己的夫人上轿，到城外把孩子生了下来。

虽然，大嫂并不像《家》里的瑞珏那样难产而死，但当孩子弥月以后，大嫂抱着孩子回家，巴金看着叔婶们脸上所显露胜利者虚伪表情，愈益增加了他对这个大家庭的憎厌。

巴金是觉慧吗？高家的悲剧源于李公馆经历的'悲剧；鸣凤、瑞珏、梅表姐这些悲剧人物的诞生，是巴金从李家悲剧生活的经历中提炼出来的，这是因为巴金所感受到的不仅仅是个人的悲剧，他感受的是一代人的悲剧。

正是巴金在封建大家庭中经受了大量的心灵折磨以后，最后才演化成了小说《家》中觉慧的决心和眼泪。

他比觉慧看到的更广，也更深。

可以说巴金的《家》是他对自己的家族生活的记叙和讽刺。

一向以来都不喜欢描写封建时代关于大宅子故事的书，觉得读来味同嚼蜡。

但是却有例外，家吸引了我。

巴金写作《家》是不满30岁，读完这部作品，心理起伏不是很大，大概是类似的题材看到的比较多，谈谈几点看法：这本书虽然如中国新文学史(关于巴金节录)所写的：若干章节读来仍感到难以下咽，叙述的部分。

《家》一书写的是中国社会剧烈和巨大的变革一代青年的历程。

觉新、觉民、觉慧三弟兄，代表三种不同的性格，他们出身在四世同堂，黑洞洞的大家族公馆中。

这里，我只想谈谈最耀眼的觉慧。

我猜想，这个形象的出发点，是巴老在十版代序中“一个旧礼教的叛徒，一个幼稚然而大胆的叛徒。”

我要把希望寄托在他的身上，要他给我们带进来一点新鲜空气，在那个旧家庭里面我们是闷得透不过气来了。

诚然，觉慧正是这样一个人物，他有着新思想，他看到了社会的弊端，旧历新年夜，他救济讨饭小孩，并思考“你以为你这样做，你就可以把社会的面目改变吗？你以为你这样做，你就可以使那个小孩一生免掉冻饿吗？……你，你这个伪善的人道主义者”最后蒙住耳朵走进房里，颓然道：“吃醉了，吃醉了。”

他反对旧礼教，与琴争辩建立在他人痛苦上的玩龙灯，反对请巫师为高老太爷捉鬼而斥喝家人。

他也很幼稚，他在爱情上受到了挫折。

但他敢于反抗，并最终挣出了大家族的束缚，乘着没有一刻停留的绿水走向新的生活。

无论是觉慧的心灵的蜕变历程，还是在大家族阴影下有着令人惋惜结局的凤鸣等人物对命运无声的抗争，透过巴老的笔，我们可以看到两个字：反抗。

“是的，我要反抗这个命运。”

“让在我心上燃烧的火喷出来”

家的另一个特点是满溢着纯洁浓厚的青春气息。

这种单纯而自然的气息，如巴老所说：“永生在青春的原野”。

即便文章有着一个沉重的主题，字里间仍表现了青年人特有的活力、困惑和斗志。

“我知道生活的激流是不会停止的，且看它把我载到什么地方去！”“我始终记住：青春是美丽的东西。

而且它一直是我的鼓舞的泉源。

书里的人物，埋在不同类型社会中培育，不同色泽思想的浇灌、照射下生长。

而有着一层温室护罩的我们，却是脆弱的，有时甚至丧失了可怕的斗志。

今年暑假，我读了一本名著，名字十分简短，叫《家》。

它的作者是众所周知的大作家李尧堂，笔名巴金。

这本书讲述的是一个成都地区封建大家庭走向崩溃的故事，其中有许多人物，给我映像最深的是觉新、觉民和觉慧三兄弟。

可是他们家受着高老爷的封建控制，年轻力壮的他们虽说受过新思想的熏陶，可是又不敢顶撞长辈，暗恋着梅表姐的觉新只好被迫受父母安排娶了珏。

觉民喜欢着琴，可是高老爷给他订婚，他玩起失踪，最后终于胜利了。

觉慧喜欢着鸣凤，冯乐山却要纳鸣凤为妾，鸣凤最终投湖自尽 觉新愤愤离开了家，来到了大城市上海，参加革命。

可以说，这本书几乎是写的悲剧故事。

从这本书中，不难发现，巴金用羽笔揭开了封建制度的险恶，

也描绘出来在温情的表面下，封建时的家庭存在着无数的勾心斗角，写出了封建大家庭的无耻。

令人欣慰的是，在这么不好的社会条件下，依然有着一批又一批的青少年们在社会上做着一系列有关于宣扬改革开放的活动，在封建家庭中英勇的斗争着，一代代青年逐渐的觉醒，千千万万的青少年勇敢地、积极地站起来，封建势力再怎么强大，也敌不过这些年轻人。

虽说这本书中那么大的一个家庭衰落了，不免让人觉得有些惋惜，可是从珏因为祖规而分娩时死亡的各种结果中，我们也可以发觉封建制度的不可取。

在历史这条波涛汹涌的长河中，我相信，《家》这本名著永远不会被淘汰，因为它鼓励着青年们要追求新时代，做一个新青年，永远的循规蹈矩只会害了自己。

## 读生与死有感篇六

从那个风雪交加的夜晚，两兄弟回到自己的公馆，到最后那一艘缓缓驶向与远方的行船，《家》已经读完，一幅幅经典的画面却在我的心中久久地徘徊。

《家》讲述了一个封建的家族——高家慢慢由辉煌走向衰落的故事。高老太爷是这个家族的统治者，一个封建礼教的代表。他做了不知多少年的“四世同堂”的好梦，及梦想成真时高家却沦落到了堕落的边缘。

觉新与梅被分离，梅抑郁而终，而觉新的妻子瑞钰却因为避“血光之灾”难产而死。鸣凤因为将要被嫁给冯乐山，忍痛与心爱的觉慧告别，投湖自尽。因为老太爷的逼迫，与琴相恋的觉明离家出走……封建的礼教，摧毁了一对又一对年轻人的幸福。高老太爷的两个儿子克安和克定不务正业，坐

吃山空，欠债无数，把老太爷气得病倒。高老太爷病死之后，他的三个儿子因分家产而争吵……终于，觉慧醒悟了，离家出走。

一出又一出的闹剧，让人彻底认清了摧残生命的封建礼教。高家的人接连成为封建的牺牲品，甚至连高老太爷也没有幸免，高家堕落了。

我最不能忘记鸣凤的死，只是读着这一段，心中不免充满了悲哀，同情与愤慨。最后投湖前的那一声“三少爷，觉慧”仿佛穿透纸张，清晰地传到读者的耳边。这是鸣凤第一次直呼觉慧的名字，但也成为了最后一次。这是下等人第一次与上等人平等的告别，可惜这告别的背后是无尽的悲哀。天地悠悠，可惜觉慧和鸣凤生错了时代。在那个黑暗的年代，青年人的爱情注定是悲剧。

这就是旧社会！这就是封建家长制！这只不过是众多悲剧之中的冰山一角，谁能想象得了，在中华几千年的历史长河中，如此悲剧重复了多少次！高家的落寞是历史发展的必然。终于，年轻人们纷纷觉悟，开始了与旧社会不懈的斗争。

《家》已经读完，让我来评价，它不只有黑暗沉重的一面，它也是一支青春的赞歌。

## 读生与死有感篇七

《家》作为巴金最具代表性的作品和中国现代最杰出的长篇小说之一，标志着巴金思想、艺术的最高成就。

《家》主要讲述了拥护新思想的青年人与封建大家长的斗争和以高觉新为代表的既接受新思想又逆来顺受，奉行“作揖主义”的矛盾群体在社会转型期中的艰苦挣扎，以及封建家长制的不断没落。

《家》里的感情激流之所以特别能扣动人们的心扉，那是因为作品里许多悲惨的情节，大都来自于作者的亲身经历，其中浸染着作者强烈的爱和恨。

看过《家》的人以及了解巴金先生生平的人都隐约感觉到《家》是巴金老先生根据自己青年时期的背景经历写成的，高觉慧的身上有巴金先生的影子，而高觉新则是巴金先生因破产自杀的大哥的缩影。

其次，在情节结构方面，小说擅于把众多的人物、自相的矛盾和纷繁的事件组合在一起，构成一幅幅富有时代特点的生活画面。

再次，在人物塑造方面，小说里的青年大都有见月伤怀、感花流泪的时代忧郁症，但作者却从他们各自不同的生活经历中，写出了他们绝不相同的风情神采，从而表现了鲜明的性格特征。

一部成功的长篇小说免不了典型的人物形象的塑造，个性鲜明，充实饱满的典型形象推动了故事情节的发展，而故事情节的不断发展使典型形象不断丰满起来，《家》——不是以跌宕起伏取胜，而是从各个细节，各个侧面去塑造人物的典型性，让每个人物都是活生生的从纸上走出来，归位于真实环境中的各阶层人群。

在对比中刻画人物性格，是《家》塑造人物形象的一个最显著的特点。

作品通过不同性格的反比，相近性格的类比，以及同一人物在不同境况中的自比，突出人物性格的主要特征和复杂性，以及人物性格之间的对立和差别。

这种对比，常常通过在同一事件或场面中各人的不同表现得到展现，这就使不同的性格或同一人物的不同侧面在映衬中

更加鲜明。

比如，写三兄弟都不相信“血光之灾”的鬼话，但觉新“担不起那不孝的罪名”，只好含泪依从；觉民要觉新去讲道理，对长辈还有所期待；觉慧态度坚决，主张不能屈服，“应该反抗”。

三人的不同性格，表现的多么明晰。

又如，写士娼出生的连长太太到高家借住，克明维护家庭的和自己的尊严，大胆卫道护法；克安明哲保身，溜之大吉；克定却想入非非，意欲引狼入室。

刻画同是卫道者的不同面目和心态，入木三分。

《家》在刻画人物方面最显著的特点，还在于对于人物心理、情绪的剖析和内心活动的挖掘。

这方面充分体现了巴金心理描写的才能。

《家》的心理描写，主要采用了四种方法：

一是有浓郁抒情色彩的长篇独白。

最精彩的是描写鸣凤投湖前哀诉无门的心理活动。

作家透入鸣凤的内心看她起伏的思绪，又投过鸣凤的内心看周围的世界。

这篇字字含泪、句句含情的独白，清晰的展示了这个美丽、善良、真诚、纯洁的少女丰富的精神世界及其变化活动的脉络，揭示出她即将告别人世时最为恸人的情绪和心境。

二是人物之间倾诉衷肠的大段对话。



这种对话不是独白式的自语，而是在特定情势下急于让人了解的倾诉。

比如，梅对瑞珏带泪啼血的诉说。

这个绝望的青年寡妇对知己敞开了她那心死意灭、凄凉酸楚的内心。

三是梦境、幻想等潜意识的展露。

写鸣凤死后觉慧做了一个梦：衣着华丽的鸣凤，已成为富家小姐，仍爱着自己，但她父亲要把她嫁给一个中年官吏。

他俩划着小船逃走，但风急浪高，难以前行，鸣凤的父亲又开着汽艇追来。

鸣凤被抢走，小船破碎，自己溺入水中。

这个梦意味深长地显现了隐蔽在觉慧心灵深处的思绪。

梦中的大河、巨浪、小船、汽艇都含有象征的意义。

四是动作、神态等细微变化。

作家不直接写人物的内心，只描写他的外在表现，从中反映心理的变化。

比如写觉慧因参加学潮遭祖父囚禁，他在天井的梅花旁“伸手折了短短的一小枝，拿在手里用力折成了几段，把小枝上的花摘下来放在手掌心上，然后用力一捏，把花瓣捏成了润湿的一小团”。

这情不自禁的动作，使他得到一种毁坏的满足，表现出他内心极度的愤怒、痛苦和由此产生的茫然的反抗情绪。

《家》中的这些人物，包含着丰富的生活内容，渗透了作者的爱憎感情，寄托着作者的美学理想。

觉新、觉慧、鸣凤、高老太爷堪称现代文学史上有口皆碑的艺术典型。

其中，“觉新性格”已成为失去自我、具有双重性格的现代知识分子的代名词。

高觉新，用巴金先生的原话说“觉新在一房里是长子，在这个大家庭里又是长房的长孙，就因为这个缘故，在他出生的时候，他的命运就决定了。

”这介绍觉新的第一句话就奠定了觉新这个人物的悲剧色彩。

鲁迅先生曾说过：“悲剧将人生的有价值的东西毁灭给人看”，或许愈是如此，愈让人觉得深刻，他的前程断送，他的幻梦破灭，让人为之扼腕，更为之气愤，因他的懦弱，因他的逆来顺受。

“他不说一句反抗的话，而且也没有反抗的思想，他只是点头，可是后来回到自己的方间关上门倒在床上用铺盖头哭”，这样委屈自己的一个人让人觉得可怜又可气，而正是这样的性格特质也为他日后的不幸埋下了伏笔。

高觉新是高家唯一的一个具有双重人格的矛盾体：一方面他是一个旧家庭里暮气十足的少爷，一方面又是一个接受新知识的青年。

而正因为他本身处于这样的矛盾之中，当他处于分界点上而又无法把握平衡时，便会给他招来更多的痛苦和挣扎。

当旧家庭和新思想发生冲突时，他便陷入了两难的境地：受到长辈的讥讽和压迫，又要忍受兄弟的责难和不解。

正是因为这种不幸，赢得了更多读者的关注。

紧接着所谓的祸不单行的事情在高觉新的身上发生了。

梅在唤起了他的痛苦记忆后，因为看不到前途，看不到希望，心力交瘁而死。

诚然，无法再寻找到另外的幸福，只能在自怨自艾中香消玉殒。

封建制度这个罪魁祸首将责任推到了觉新头上，觉新为了他早年的懦弱坦然的接受了，他后悔自己当年没有反抗，他痛恨自己，他向梅忏悔，我们暗自窃喜，觉新终于觉醒了，我们由衷的期待着他与封建家庭决裂，然而我们始终没有等到那激动人心的一幕，心爱的人接连死去，只是让他轮流替换着后悔罢了。

自始至终，所有的读者都被觉新无奈的矛盾牵绊着。

总之，觉新是一个渴望进步但又缺乏斗志的新旧重叠的少爷。

《家》之所以能刻画出生动丰满的人物，最根本的原因在于巴金熟悉他描写的那些人、那些生活。

他曾说：“要是没有我最初十九年的生活，我写不出这样的作品。

……书中那些人物却都是我所爱过的和我所恨过的。

许多场面都是我亲眼见过或者亲身经历过的。

除人物塑造的特点外，《家》的情节结构也很有特色。

全书头绪虽繁但脉络清晰，主次分明。

以高家内部为主，又穿插着青年们的社会活动。

高家内部以觉新三兄弟的遭遇、命运，特别是婚姻爱情为主要线索，又交织着其他人物、事件、习俗，构成一幅严谨而又丰富的生活画面，生动地展示出封建家庭的丑恶和腐朽，倾轧和迫害，反抗和斗争。

前六章中主要人物或直接出场，或着重提到，主要情节线索初见端倪，或埋下伏笔。

此后各章，波涌浪叠，不断掀起浪峰，直到瑞珏之死，形成高潮，最后以觉新初步觉醒，觉慧出逃终篇。

显示出大家庭的没落和新一代力量的生长。

巴金是现代语言艺术大师之一，他为青年而写作，他的语言散发着青春的新鲜气息。

《家》能赢得无数青年读者的心，也得益于它那充满抒情气质的语言。

它的语言，有别于鲁迅的清峻简约，也不同于茅盾的细致缜密，更异于老舍的幽默机趣，其主要特色是清丽、流畅、明朗、自然。

《家》的'语言渗透着作家浓烈的爱憎之情，真挚的感情随着流畅自然的文字跳荡，扣击着读者的心扉，使读者情不自禁地为书中人物的命运痛苦或快乐，忧郁或悲愤。

家，可以让你想到什么？家，在人们的眼中，都是爱的代名词，是避风的港湾，是永恒的栖息地，但无论如何形容，家就是一个能给你幸福温暖的处所，它就是爱。

然而，巴金先生的小说中，“家”却是一个明争暗斗却不见

硝烟的战场。

《家》主要讲述了一个旧社会封建礼教的大家庭中所发生的故事，展露出旧社会大家庭所犯下的种种可笑又可恨的恶行。

“家”是指高家，是当地的首富，全家上上下下共有几十人(仆佣除外)，都靠老太爷打下的江山吃饭，而在老太爷的“统治下，高家表面看似风平浪静，但却没有发现这个曾经辉煌的名门望族在逐渐衰败，当老太爷刚一离世，这个家族便全都乱了套。

整日吵闹声不断，各种状况不断，都是令人难以想象的。

没有人会相信，曾经外表那么辉煌的金陵高家，内部竟是如此腐朽，不堪一击。

生活在公馆里的每个人现在都感到陌生，感到恐惧，他们想反抗，但他们不敢，也不能，他们凭借自己薄弱的力量是无法将旧社会的牢笼给挣脱的。

所以，现在，他们能做的，只能是唯唯诺诺地将每件事，每一天应付过去。

虽然小说是虚构的，但我相信小说的素材一定是来源于生活，我相信作者是希望用《家》来激励奋斗中的人们的，激励他们能够勇敢地站出来，与封建的恶势力做斗争！

作为大哥的觉新样貌清秀，品学兼优，本有着大好的前程与美梦，但在吃人的封建礼制面前他屈服了，接受了，忍受着别人难以明了的苦衷，博得长辈们表面上的暂时的友好对待，但他得到了什么？什么也没有！他被迫与所爱的梅分离，娶了另一个少女，梅却被嫁到赵家受气，不满一年即守寡回娘家，最后含恨而终。

他也热烈地爱着她的妻——一个善良贞静的女子，但他却不能保护她，让她任人摆布，听着她在为他生第二个孩子时的痛苦的呻吟声却不能进房看她，知道妻因难产而殒逝却不能与之见最后一面，却只能够忍受。

他甚至还做过封建礼教的刽子手，逼二弟觉民完婚，但最后，他有了一点觉悟了，他终于帮助三弟成功地逃出了这个可怕的“家”！

我讨厌觉新这样的人，他是那样的懦弱，那样的无能，他不去争取他所爱的梅，也不能保护他所爱的妻，他还是一个男人吗？他眼睁睁地看着这个他一直维系的家扼杀他最爱的两个女人的生命，是他的懦弱害了她们啊！他的顺从扼杀了他自己，也摧毁了她们。

然而，他却是最值得人同情的，前途失去了，美景幻灭了，一切都在黑暗中挣扎，没有幸福可言，更没有希望所在！这是多么可悲的一个人物！这是怎样一个吃人的世界！我诅咒这个黑暗的世界，但对于觉新，我就能够憎恨他吗？他是最大的牺牲者啊！我是在“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啊！

二哥觉民，拥有进步思想，但不坚定，他是处在守旧与进步之间，然而，就是这样，他凭自己的力量，得到大哥和三弟的帮助，赢得了琴——一个进步的充满自信的新女性，他可以说是《家》中最幸运的一个了！

三弟觉慧，不但拥有进步的思想，而且意志坚定，他最初与婢女鸣凤相爱，但无情的长辈把鸣凤迫得投湖自尽，这成了觉慧心中一道永远的痛！在这一点上，我比较讨厌觉慧，因为他的自私，连鸣凤向他诉说一切的机会都给扼杀了，他还曾想过放弃鸣凤，让这样一个十七岁的纯结少女嫁给六十多岁的老头做姨太太，任人糟蹋，然而，鸣凤为他牺牲了，她为他留下了一具清白的湿淋淋的尸体，和一个苍白的吻。

觉慧的反抗为他赢得了光明的前途，他终于摆脱了这个家，然而，他不是成功的，他为了事业失去了爱情，或许在那个时代，爱情的位置是何其次要的，但在今天，在我看来，没有爱情的人生是不圆满的。